

国家汉办函件

关于组织 2016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函

汉办〔2015〕665 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，有关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，有关驻外使馆、领馆，有关孔子学院、孔子课堂，有关合作院校：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—2020 年）》和《教育部、国家语委、国家汉办关于实施《汉语水平国际中文标准》的意见》，进一步做好汉语教师志愿者工作，现就 2016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岗位信息。二、报名时间。三、报名方式。四、其他事项。

一、岗位信息

面向孔子学院中方合作院校招募 883 名 2016 年上半年赴孔子学院（课堂）志愿者（岗位信息表详见附件 1），面向全国各类学校招募 1919 名 2016 年上半年普通项目志愿者（岗位信息表见附件 2）。为指导报名者合理报名，2016 年下半年岗位将同时公布作为参考（下半年岗位报名工作预计于 2016 年 3 月上旬启动，报名通知另发）。

二、报名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1. 2016 年 1-3 月赴任的志愿者岗位须在 2015 年 10 月

10 月 10 日期间报名。

2. 2016 年 4-6 月赴任的志愿者岗位须在 2015 年 10 月

20日至11月15日期间报名。

3. 2016年7-12月赴任的志愿者岗位预计在2016年3月上旬报名。

（二）报名对象

2016年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，在读研究生，在职教师，回国志愿者。掌握赴任国语言、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、具有教学经验和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优先。

（三）报名条件

1. 具备良好的政治和业务素质，热爱祖国，志愿从事汉语国际教育工作的，具有奉献精神，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和团队协作精神，品行端正，无犯罪记录；

2. 身体健康，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适应能力；

3. 掌握汉语、中华文化、当代中国国情和教学理论基础知识，具备熟练的外语沟通能力和较好的跨文化交际能力、汉语教学能力，具有中华才艺特长；

4.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水平，赴亚非拉志愿者英语达到大学英语四级425分或相当水平，赴欧美澳国家志愿者达到大学英语六级425分或相当水平，日语志愿者应达到日语能力考N2水平或在22-23级分之间；

5. 除满足以上条件外，还需满足目的地国家的相关要求，详见岗位信息表。如有学院、专业、岗位原则上与目的地国家的时间冲突，不予安排派遣。

（四）报名程序

1. 登录中国留学网（www.csc.edu.cn）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（www.cse.edu.cn），进入网上报名系统。

2. 选择岗位，填写中、英文《派遣教师申请表》，填写《派遣教师申请表》中“派遣教师”和“派遣教师”两栏，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

人须参加我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，主要考察其专业知识、
教学技能、跨文化交际能力、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。
我办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组织选拔考试，2016 年 1-3 月

五、培训

我办将根据中方派出人员赴老挝选拔考试的结果确定参加项目
培训人员名单，培训名单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进行，具体
安排另行通知。

六、录取

我办将根据项目要求，结合中方派出人员赴老挝选拔考试结果
和培训情况，择优录取项目人员。项目人员录取后，由我办通
知项目所在国有关方面，办理项目人员赴项目所在国工作、生
活、学习等手续。

八、待遇

项目人员生活津贴、住宿、伙食、医疗等费用由项目所在国

中方派出人员赴老挝选拔考试，主要考察其专业知识、
教学技能、跨文化交际能力、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。
我办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组织选拔考试，2016 年 1-3 月

九、管理措施

会上拉训训员培训结束后，凡取得合格证书者，可申报项目，否则须补缴培训费用，并永久取消其申请志愿者资格。

十、选拔经费

教育厅（教委）、部属高校按照标准填报《2016 年上半年赴孔子学院选拔专项经费申请表》，加盖公章后，并将纸质版报送我办。

感谢对我办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联系人：滕连帅 郭骄阳

电 话：010-58595967 传 真：010-58595857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9 号

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 志愿者工作处

E-mail: tenglianshuai@hanban.org 邮 编：100088

- 附件：1. 2016 年上半年赴孔院（课堂）志愿者岗位信息表
2. 2016 年上半年普通志愿者岗位信息表
3. 汉语教师志愿者选拔专项经费申请表